

二零零七年三月二日
討論文件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深港西部通道啟用後的交通及運輸安排

目的

本文件告知委員在深港西部通道(西部通道)新過境通道的公共交通服務、西部通道的過境車輛配額安排，以及西部通道啟用對新界西北交通的影響。

背景

2. 為應付日益增長的過境交通需求，上水至落馬洲支線(支線)及西部通道這兩條新過境通道將於二零零七年啟用。我們在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的會議上，告知委員支線的運輸安排。西部通道方面，香港段的建造工程已於二零零五年年底竣工。我們會繼續與深圳市政府緊密合作，盡早完成餘下的工程及為通道的開通作好準備，以期讓新通道於二零零七年年中左右啟用。

西部通道邊境管制站的公共交通服務

3. 過境旅客可乘搭直通過境巴士或公共交通工具，經西部通道過境。港方管制站範圍內會設置佔地約8,000平方米的公共運輸交匯處(交匯處)。交匯處平面圖見附件。

4. 我們已與內地當局達成共識，雙方在各自口岸提供相互配合的公共交通服務。我們計劃開設一條來往元朗東的專營巴士線、一條來往屯門的專營巴士線及一條來往天水圍的專線小巴線，我們亦會讓市區和新界的士在交匯處提供服務。由於西部通道的交匯處位於深圳灣口岸港方口岸區（“港方口岸區”）內，我們計劃修訂《道路交通(車輛登記及領牌)規例》(第374章，附屬規例E)的附表7，指明港方口岸區內的道路為新界的士許可營運範圍。此修訂將於港方口岸區啓用當日同時生效。至於市區的士，當港方口岸區啓用後，市區的士便可在交匯處營運，因為屆時香港法律(包括為市區的士在全港各區營運提供法律依據的法律)將適用於港方口岸區。

5. 此外，一如香港其他主要道路，我們將會在西部通道安裝交通管制及監察系統，以讓我們更好地管理交通。該系統包括可變速度限制標誌。為了讓該標誌可在西部通道及其他道路上使用，我們會修定《道路交通(交通管制)規例》，使該標誌成為規例中訂明的交通標誌¹。

西部通道的配額安排

6. 為確保過境交通暢順，除貨車及落馬洲至皇崗的穿梭巴士外，所有過境車輛均須受配額限制。配額制度由香港與廣東省當局共同管理，配額數目按各管制站的處理能力而釐定。

7. 西部通道的開通，提供了放寬現行配額制度的空間。我們已與廣東省有關當局就過境私家車及直通巴士的配額數目達成協議。我們會先行發出 1,500 個私家車新配額。另外，為紓緩現有管制站交通擠塞的情況，我們會鼓勵現時持有其他過境通道配額的人士轉用西部通道。為此，西部通道通車

¹ 藉此機會，我們亦會將行車綫符號加入《道路交通(交通管制)規例》，使該符號成為規例中訂明的交通標誌，並可在香港的所有道路上使用。

後會有三個月試用期，其間現有配額持有人可試用西部通道，然後以其現有過境通道的配額，申請換取西部通道配額。

8. 過境巴士方面，我們打算在西部通道通車前發出300個配額。我們會密切監察新管制站的交通情況和運作，並會在通道通車六個月後檢討是否有需要增發配額。

西部通道通車對新界西北交通的影響

9. 在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二日，我們向委員匯報了新界西北交通及運輸基建檢討的研究結果，結論認為現有及已決定興建的道路網，加上所需的交通改善措施(包括擴闊青山公路及元朗公路)，應該足以應付至二零一六年(包括來自西部通道和港珠澳大橋)的交通需求。道路網將會在可以控制的情況下運作，而無需進行新的大型公路基建工程。為了確保能夠適時地提供二零一六年後的新運輸基建，我們已視乎需要，就擬議的公路項目展開進一步的勘測和可行性研究，其中包括屯門東繞道、屯門西繞道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連接屯門至大嶼山的方案及青衣至大嶼山連接路。我們的目標是在現階段盡量完成所需的前期工作，以便將來當該區已計劃的不同發展實施方案明朗化時，我們能夠適時地展開建造工程。

10. 我們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就三項改善屯門公路整體行車情況的擬議工程，徵詢委員的意見。三項擬議工程包括：-

- (a) 將青田交匯處一段屯門公路從雙程雙線擴闊至雙程三線分隔行車道；
- (b) 將屯門公路市中心路段從雙程雙線擴闊至雙程三線分隔行車道；及

- (c) 重建及改善屯門公路快速路段，包括加設標準路肩，以盡量提升屯門公路至現有快速公路標準。

11. 上述建議已獲得委員的支持，視乎所需的法定程序是否能順利進行，我們計劃在今年展開擴闊青田交匯處的工程，並預計於二零零九年或之前完成；明年展開擴闊市中心路段的工程，並預計於二零一零年或之前完成；明年分階段展開改善快速公路的建造工程，並預計於二零一二年或之前分階段完成。

12. 另一方面，我們正與三號幹線專營商商討將三號幹線及不收費的屯門公路的使用合理化的可行性，包括延長專營權來換取專營商調低收費。我們亦一直鼓勵三號幹線專營商為更多車輛類別提供更多優惠。我們對所有可行方案持開放態度，並會繼續與專營商積極討論。

徵詢意見

13. 請委員閱覽本文件所述西部通道的交通及運輸安排。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

二零零七年二月

